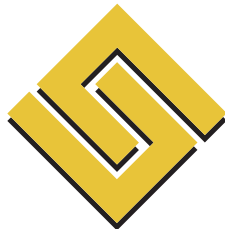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謹提述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尚未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高世魁先生(「高先生」)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高先生，58歲，於原油開採、開發、生產及銷售業務範疇擁有超過37年經驗，曾於該等行業之中國石油勘探開發有限公司及中國海洋石油南方東部有限公司擔任不同高層職位。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期間，高先生出任中國光大石油(國際)有限公司及光大石油天然氣開發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高先生現為西藏五一零零水業有限公司之副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高先生曾擔任中國廣東省石油學會其中一名副理事長和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石油業商會副會長。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期間，高先生於中盈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職位。除此之外，於是次委任前，高先生在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職位。除於以上提及之期間內與執行董事梁毅

文先生於中盈控股有限公司同屬共同董事外，高先生與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高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 XV 部，高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任何權益。

高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年期為1年。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高先生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高先生之酬金將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釐定，並不時由董事會及／或薪酬委員會覆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與高先生之委任有關之資料而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至 (v) 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歡迎高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國柱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毅文先生、吳國柱先生及武衛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祥博士、劉家慶先生及高世魁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信：(1) 本公佈於各重大方面之資料乃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 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cmr8071.com 內。